

附件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

评价年度：2023 年度

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4 年 5 月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与实施依据

根据《中共吴川市委十三届第 135 次常委会会议暨市疫情防控指挥部第 21 次会议纪要》（〔2020〕23 号）精神，为加快城区学位建设，解决城区大班额、大校额及重大民生问题，加快我市教育现代化建设步伐，进一步优化县域教育资源配置，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会议研究并原则同意新建梅菪街道梅岭小学新校区。

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于 2020 年 8 月 29 日批复《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吴发改综社〔2020〕81 号），项目立项建设，项目名称为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

2.主要内容

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16049 平方米，其中：建筑基底面积 3149 平方米，运动场面积 5146 平方米，绿地面积 4815 平方米，道路面积 2939 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20018 平方米，其中：地上六层建筑面积共 15078 平方米，地下车库 3740 平方米；建设教室 72 个，其中普通教室 60 个，多功能教室 12 个。

项目总投资 11699.34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0090.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09.00 万元、预备费 600.34 万元；资金来源由市财政拨款解决。

3.实施情况

根据立项批复意见，吴川市教育局通过委托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公开招标，确定（主）广东庞大粤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为项目 EPC 总承包的中标单位，中标价 10675.13 万元。

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正式开工建设，累计已完成总体工程量 50%；其中：教学楼已完成钢筋混凝土结构、砌体工程、二次结构、电气工程预留预埋；完成二至四层内墙抹灰 70%、完成外立面异型构造 50%；完成北面交界的挡土墙施工、门卫室基础、背景墙基础施工。由于项目征地还未完成和项目建设所需要资金未能落实，2023 年 6 月 20 日该项目已暂停施工至今。

4.预期投入

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总投资 1.1699 亿元。项目 2021 年—2022 年已经到位及支付 2754.18 万元；2023 年预算安排本级财政资金 2000 元。

（二）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工程建设；实施周期绩效目标：项目建设阶段完成本项目中的全部建设内容，并在投资、进度、质量均能达到决策阶段的预期目标。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为扎实推进项目绩效评价管理工作，做好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我局成立绩效自评领导小组，明确分

工。根据项目支出预期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审查有关对应的业务资料。根据业务资料、财务资料、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对项目的完成程度、执行效益或质量作出判断。

三、绩效自评结果

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绩效自评为优，自评分 92 分。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

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 2023 年预算安排 20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000 万元，实际支出 2000 万元。

2. 资金执行情况

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实际到位资金 2000 万元，其中：1814.143 万元用于总承包施工合同财政核准第三期进度款、76.624 万元用于施工图设计第二笔进度款、85 万元用于监理第一笔进度款、25.333 万元建设项目造价咨询（预算编制）。

3. 资金管理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会计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加强单位财务工作的规范性管理工作，遵循国家、省、市各级财务管理办法，规定规范收支行为，做到专款专用，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2000 万元，实际支出 2000 万元。其中：1814.143 万元用于总承包施工合同财政核准第三期进度款、76.624 万元用于施工图设计第二笔进度款、85 万元用于监理第一笔进度款、25.333 万元建设项目造价咨询（预算编制），资金执行率 100%。

该项目预计完成工程量 60%，因该项目 2023 年 6 月 20 日该项目已暂停施工至今，项目实际完成工程量 5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为我市新建一所 60 班的小学，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入读小学的需求，减少城乡、区域、群体之间的儿童发展差距，为我市义务教育的高质量发展夯实了基础。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因为土地历史遗留问题还未完全解决、项目建设所需资金未能落实等原因，该项目 2023 年 6 月 20 日该项目已暂停施工至今。

六、改进意见

积极争取中长期国债和省、湛江市等上级的资金以落实该项目资金需求。加强学习，提高理论知识，业务技能水平，通过强化自身及员工对财务知识、项目管理的学习，不断增强业务能力，进一步提高执行力以达到预期绩效。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在吴川市人民政府公众信息门户网站吴川市教育局专栏上进行公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名称（盖章）：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				评价年度	2023年		评价金额	2000	
	主管部门	吴川市教育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郑华安 18022638328		联系邮箱	jcg5582398@163.com		
	实施单位	吴川市教育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郑华安 18022638328		联系邮箱	jcg5582398@163.com		
	实施文件依据	《中共吴川市委十三届第135次常委会会议暨市疫情防控指挥部第21次会议纪要》（十三届〔2020〕25号）、《市委工作会议纪要》（〔2020〕23号）、《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吴发改综社〔2020〕81号）									
	支出主要内容	梅岭小学新校区总承包施工合同财政核准第三期进度款、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第二笔进度款、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监理第一笔进度款、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造价咨询（预算编制）									
本次评价资金来源	预算安排			实际分配下达		实际到位 (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 (项目单位支出)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期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调剂金额	实际预算数	本级	上级资金	本级	上级资金	本级支出	上级资金支出		
	合计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本级财政资金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市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中央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管理情况	立项情况 (包含概算调整情况)	《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吴发改综社〔2020〕81号）、《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批复》（吴发改综社〔2020〕110号）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管理制度文件	《吴川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财政性建设资金管理的意见》（吴府〔2021〕109号）									问题： 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土地历史遗留问题还未完全解决 改进措施： 争取尽快解决土地历史遗留问题。
	验收情况	是否完工	否	完工时间		是否验收	否	验收时间			
评价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综述					实际完成情况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目标： 是 ☐ 部分实现 ☒ 否 ☐
	1. 完成工程进度量100%； 2. 预算安排资金2000万元； 3. 资金执行率100%					1. 完成工程进度量50%； 2. 实际支出2000万元； 3. 资金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名称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目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完成工程进度量		60%		50%		由于项目土地历史遗留问题还未完全解决和项目建设所需要资金未能落实，2023年6月20日该项目已暂停施工。		
			未来课室建设数量（个）		72		72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按施工要求标准		100%		100%				
	时效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执行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是	是	
		社会效益指标	预计为社会提供优质学位	2700个	2700个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入读小学的需求	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入读小学的需求	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入读小学的需求	
			减少城乡、区域、群体之间的儿童发展差距。	减少城乡、区域、群体之间的儿童发展差距。	减少城乡、区域、群体之间的儿童发展差距。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吴川市教育局

项目名称: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

评价指标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合计	100		100		100		100			92
决策	18	项目立项	4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反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设立是否经过科学决策等规范程序。	1.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得1分; 2.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或调研报告等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得2分; 3.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项目,得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目标申报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是否按要求申报预算绩效目标。	按要求申报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如属于未要求申报预算绩效目标项目,未申报预算绩效目标但设定了其他工作任务目标的得2分,且“目标设置”的其他指标对其他工作任务目标进行考核。	0
		目标设置	8	目标完整性	4	完整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	绩效目标的各项要素填报是否完整规范、内容是否清晰明确,是否能反映财政支出的主要情况,是否对财政支出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2
						合理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与项目实施的相关性。	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与预算资金规模是否匹配,绩效指标是否涵盖与业务相关的个性化、行业性的主要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指标值设置是否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2
						可衡量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	是否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是否细化和量化,难以量化的,定性描述是否充分、具体,指标值是否可比较或可评定,据此核定分数。	2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是否存在较大幅度预算调整/调剂或预算差异过大情况,分值3分,其中关于预算调整或调剂: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大于0小于10%的扣0.5分,10% (含) —20%的扣1分,20% (含) —50%扣2分,50%及以上的扣3分; 2.是否按要求做实做细项目库,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吴川市教育局

项目名称: 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过程	22			资金分配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符合相关管理办法,依据是否充分,1分; 2.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补助对象实际是否相适应,是否有助于绩效目标的实现,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反映项目资金的到位比率及时性和及时性。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主要依据“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3分)”计算得分。同时综合考虑资金紧张、工作进度,以及项目单位是否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资金到位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属主管部门原因、原因不明或所附依据及文字说明不充分的不得随意调整。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资金管理	14	资金支付	5	预算执行率	5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依据评价资金截止2022年12月31日的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计算得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	4	支出规范性	4	反映资金支出和会计核算的规范性。	主要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 1.预算执行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 2.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反映项目实施过程是否规范,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下述各项要求未达到酌情扣分: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合法、合规、完整,1分; 2.编制了完善的项目实施方案或资金使用计划,项目调整履行报批手续,1分; 3.按相关的管理制度执行,如组织设计、招投标、建设、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验收等,2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吴川市教育局

项目名称: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产出	30	组织实施	8	管理情况	2	监管有效性	2	反映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对项目管理的 有效性。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1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1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2						
									绩效管理			2	绩效自评规范性	2	反映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0.5分。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得0.5分，超出报送时间不得分； 2. 自评材料质量1分。报送质量根据报送内容、盖章、装订情况评分； 3. 公开情况0.5分。在规定时间内公开得1分，未公开或超出规定时间公开不得分。公开内容与报送内容有不符，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0.5分为止。	2
																反映预算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是否超过预算计划。	
		经济性	8	预算控制	5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3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 成本控制。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 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3						
												反映项目实际实施（完成）的有关数量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具体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数量指标、时效指标及质量指标之间各分值应相对均衡（一般平均分7分），同时具体各明细指标分数的设置应合理增加核心指标分数权重。其中项目出现安全事故的质量指标得0分。	16			
				效率性	22	完成进度	22	(数量指标—个性指标)	22	反映项目实施按计划时间实施情况。							
		完成质量	20									(质量指标—个性指标)	20	反映项目实施（完成）的质量等情况。		根据项目性质，评价对象设置目标时选择的效益指标进行评分。可以为多项效益指标，也可以为单项效益指标。	2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吴川市教育局

项目名称: 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分值				
效益	30	效果性	25	可持续发展	5	(个性指标)	5	5	反映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可持续发展的因素,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若未设置相关指标,也参考: 1.项目实施的各项软硬件设施管理维护完好得3分; 2.项目实施有利于经济社会生态的可持续发展,项目有后续的管理措施或机构人员得2分。 3.若材料中未进行可持续发展分析,基本分为5分,再从项目本身考虑项目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从基本分扣除。	5	
		公平性	5									满意度

说明: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说明: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